



献血205次，献血总量达53200毫升

无偿献血，是他22年不变的坚持

希望人人都来参与，让更多生命获得救治



记者 郑灵芝 文/图

无偿献血22年，共献血205次，献血总量达53200毫升，获全国无偿献血奉献金奖6次，这组数字对保安林正亭具有特殊意义。

今年51岁的林正亭是一位新温岭人，如今在老市政府机关大院当保安。一摞摞献血证和一枚枚无偿献血奖牌，成为林正亭最引以为傲的“军功章”。

献血成了一种习惯

2001年，29岁的林正亭对无偿献血还没有太多认识，当时他在横峰一鞋厂里当小工。有一次，他在街上看到一辆流动采血车，采血车上“无偿献血，无上光荣”的标语打动了。他捐献了200毫升全血，并且有了一张无偿献血证。献出的血将会用于救人，我感到很荣幸。这是林正亭最初的感受。

第一次献完血后，林正亭并未感到身体有何不适。慢慢地，献血变成了一种习惯。2001年至2006年，林正亭坚持每半年献一次全血。为了帮助更多人，从2007年开始，林正亭每月捐献一次血小板。

林正亭平时工作很忙，每年我都会将献血的那几个日子在日历上圈出来，这样就不会忘了。一般，他都是每个月献一次或者两次血小板，最多的时候，他一年献了22次。

献血日期一到，哪怕是请假，他也会坐车到台州市中心血站献血小板，路上来回需要折腾两三个小时，但林正亭不亦乐乎。每次献完血，我都感到十分精神。在他看来，自己的付出能挽救他人的生命，是最值得开心的事情。

越来越多的人被他影响，加入献血队伍

对于林正亭坚持无偿献血这件事，家人却满是心疼和担忧，老这样献血，身体会吃不消的！林正亭每次都耐心地解释。他说，趁着现在身体好，能献还是多献点，帮助别人快乐自己。

2016年6月，林正亭出了一次交通事故。他的脾被撞破，第



林正亭参与志愿服务。

二天血红蛋白值偏低，如果不做割脾手术，随时会有生命危险。但一旦做了割脾手术，接下去肯定无法献血了。林正亭果断拒绝手术。也许是我经常献血，造血功能比较好，第三天血红蛋白值恢复正常，我也因此脱离了生命危险。

接下来半年的恢复期，林正亭无法去献血。我感到从未有过的失落和难过。但庆幸的是，家人被感动了，选择支持他的善举，并加入了无偿献血的行列。

在他的带动下，很多同事、朋友也纷纷加入到献血队伍中来。刚开始只觉得他是个热心肠，爱帮助同事，工作也认真负责的人。老市政府警卫中队队长莫玲初说，直到后来，同事们才知道他热衷献血的事迹，都称他为“公益达人”。受林正亭的影响，莫玲初和其他几位同事也加入献血行列。

献血小板的基本条件比献全血更为严格，对于献血者来说，需要足够的自我约束力。为了献血，林正亭尽量保持规律的作息和清淡饮食。此外，运动也是他的必修课。每天坚持走1万步以上，无论刮风下雨。

林正亭期望，人人都来参与无偿献血，让更多的生命获得救治。



林正亭的荣誉证书。

累计参加志愿服务300多次

林正亭不仅是献血达人，还积极从事献血志愿服务工作。从2007年12月到现在，他共参加志愿服务300多次，服务时长1000多个小时。全国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奖五星奖，便是对他无私奉献的最高褒奖。

不管是横峰、石粘等工业区，还是坞根山区、石塘渔区的偏僻村庄，都留下了林正亭奔波忙碌的身影。他可是我们采血点的常客，不仅自己带头献血，平时也经常来做志愿服务，宣传献血知识，呼吁更多人参加无偿献血，我们都很敬佩他。提起林正亭，台州市中心血站的工作人员连连夸赞。

每一次献血，我都会感到特别温暖和充实。林正亭说，他会坚持献血到60周岁，也会继续宣传无偿献血，让更多人加入其中，积小善为大爱！

45名妇女干部拿到分类督导员证 将为垃圾分类贡献她力量

新分类 新时尚

本报讯（记者赵云 通讯员郑秋萍）日前，市分类办赴松门镇开展村妇女干部垃圾分类督导员专场培训。

参加培训者为松门镇各村的妇女干部，平时积极参与村里的垃圾分类工作。培训会上，市分类办工作人员从什么是垃圾分类、为什么要垃圾分类、如何正确进行垃圾分类，以及如何开展督导工作等方面，作了详细介绍。同时，现场还设互动提问环节，结合实际遇到的问题，妇女干部们纷纷提出问题并获得解答。

不亲自体验，就不知道垃圾分类督导员工作的不容易。

淋头村村支委兼妇女主任舒宝瑛说，村民垃圾分类的意识提高了，但真正践行垃圾分类还有点难度。报考垃圾分类督导员证，将让我的底气更足。她说，今后不仅要积极向村民宣传垃圾分类知识，更要做好垃圾分类投放、分类收集等环节的督导、分拣工作，从源头提升垃圾分类质量。

培训结束后，45名妇女干部当即进行垃圾分类督导员职业资格认证考试，并顺利通过。截至目前，全市共有3750名持证上岗的垃圾分类督导员，其中女性约占86%。市分类办相关负责人称，女性督导员更加耐心、细心、有恒心，在普及垃圾分类知识、引导分类投放，助力我市垃圾分类提质增效上，贡献她力量。

没酒驾，但一见交警他就跑 这一跑，惹事了

本报讯（通讯员苏沈伊 季锦淼）近日，市交警大队泽国中队在泽国镇牧屿二环路1号前路设卡查处酒驾。当天晚上8时21分左右，一辆小型轿车在靠近卡点时突然掉转方向。交警发现后，立即上前，喊话驾驶人停车。但是，驾驶人不但不会理，还踩油门加速逃跑，并在此过程中碰撞了一辆停在路边的小轿车。

事后，交警调查得知，当时是信某在开车。

3月10日下午，信某到泽国中队接受调查。经抽血检测，信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75mg/100ml。

交警发现，信某持有B2驾驶证，已逾期7个月未参加驾驶证审验学习。去年，他在温岭镇楼旗工业区被交警查到过一次，并且交警已告诫过他必须参加审验学习，逾期一年以上不换证的，驾驶证状态会变为“注销可恢复”。

因为担心被处罚，信某当

时看到前方有交警设卡掉头就跑，但由于太紧张并没有发现自己碰撞了车辆，把车停在牧屿大酒店就直接回了家。回到家后，信某对自己成功闯卡的行为感到沾沾自喜，激动之下还喝了不少白酒庆祝。

交警经仔细调查，证实了信某当晚闯卡的原因并不是酒驾，而是因为害怕驾驶证逾期未审验被处罚，酒也是在回到家之后喝的。

信某，36岁，河南淮阳人，现住横峰街道下洋林村。目前，信某因涉嫌阻碍执行职务，被移交至派出所作进一步处理。

民警提醒

作为驾驶人，配合执勤警察依法检查是法定义务，拒不配合的将承担相应行政处罚；采取暴力方式阻碍执法的，将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。

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540万只不粘炊具、8000万套炊具零部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环评信息公示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4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向公众公开下列信息：

- 一、建设项目基本情况
项目名称：新增年产540万只不粘炊具、8000万套炊具零部件技改项目
建设性质：扩建
建设地点：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第四街1号
建设内容：企业计划投资4820万元，购置硬质氧化线、冷喷涂线、等离子喷涂线、超声波清洗机、密炼机、开炼机、橡胶成型机、钢化玻璃生产线等先进设备，利用现有厂区车间实施不粘炊具和炊具零部件扩建项目。项目实施后，企业将新增年产540万只不粘炊具、8000万套炊具零部件的生产规模。
- 二、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
1.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：
<http://www.chinaas.com/?p=12570>
2.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：自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，可向建设单位索取该项目征求意见稿。
三、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
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公民、法人、组织等。
四、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网络链接
<http://www.chinaas.com/?p=12570>
五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公众可以通过信函、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，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至建设单位，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。公众提交意见时，需提供真实姓名、联系方式、常住地址等，以便根据需要反馈。
建设单位：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
联系人：赵先生 联系方式：13454692902
联系邮箱：290174705@qq.com
联系地址：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第四街1号
六、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
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：2022年3月22日至2022年4月6日（信函以邮戳为准）

信息发布单位：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
公示发布日期：2022年3月22日

遗失启事

- 温岭市人民政府太平街道办事处（基建专户）遗失开户许可证一本，开户核准号：Z3454000057304，开户银行：浙江温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支行，开户账号：201000077168967，开户日期：2011年1月12日，声明作废。
- 王荣华遗失渔业船员证书一本，证号：36230219760511X669，身份证号：362302197605114014，声明作废。

班级群里，班主任当场打假 短短7分钟，仍有13名家长受骗

本报讯（记者赵云 通讯员范启雯）一边发二维码让家长付钱，一边大喊“骗子，不要信”，日前，泽国某中学的一班级群里，出现了班主任两种不同的声音。

家长们这才注意到，让他们付钱的班主任是骗子冒充的。遗憾的是，很多家长已向骗子付款了。

当天下午4时50分，假班主任突然在群里发消息，称学校要订购资料和模拟试卷，共计499元，请家长们扫二维码统一支付，支付后将截图发在群里。

接着，假班主任发来了支付二维码，并解释这是学校合作企业的收款码。假班主任的头像、网名和真班主任何老师一模一样，看到消息的家长信以为真，相继扫码支付。

4时57分，何老师看到群里的消息后，马上揭穿骗子，并制止家长们继续支付。何老师发消息后，骗子还在继续@家长付款。何老师当即将其踢出群。

短短7分钟内，已有13名家长被骗。雷先生就是其中一位。

雷先生称，他在群里标注了何老师，但当骗子用何老师的微信名发消息时，他还是没留意到这一点。直到何老师上线发消息，他才知道受骗了。

雷先生赶紧来到牧屿警务区报警。

何老师发现，骗子是通过扫某位家长分享的邀请码进群的，但这位家长称从未分享过邀请码。民警分析，这位家长可能被盗号了，或者无意中分享了邀请码。骗子冒充班主任进群行骗，

已是老伎俩了。这学期的初，松门某中学的班级群里，也遇到此类诈骗，多名家长受骗。

民警提醒

老师和家长要加强对班级群的管理，定期检查清理可疑人员。家长在微信群中接到缴费通知时，不要着急转账，应当通过电话与老师核实。同时将老师的微信、QQ等备注好，以防骗子冒充老师。

艾灸时遭意外烫伤 顾客获赔2.6万元

本报讯（记者陈潜 通讯员林玉叶）美容店把我小腿烫出两个伤口，疼痛、影响美观不说，赔的钱还不够治疗的。日前，市市场监管局新河分局接到了胡女士的投诉。

胡女士称，3月6日，她到新河一家美发美容店进行艾灸，没想到在艾灸过程中，被意外烫伤。她到医院检查后，医生诊断其左小腿伤口面积约3厘米×3厘米，属三度烧伤，右小腿伤

口面积约1厘米×1厘米，为二度烧伤，需要手术修复治疗。胡女士要求美发美容店赔偿医药费和后期疤痕修复费用，店方表示可以赔偿胡女士1万元左右。胡女士表示，过段时间她就要到泰国做生意去了，后续需在泰国进行治疗，而赔偿费用根本不够后续治疗。双方僵持不下，于是胡女士向市场监管部门寻求帮助。

市场监管人员调查核实后认

为，这起意外是由于美发美容店人员艾灸操作不当，艾灸时间过长导致胡女士烫伤，美发美容店应该负全责。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四十九条规定，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，造成消费者或者其他受害人人身伤害的，应当赔偿医疗费、护理费、交通费等为治疗和康复支出的合理费用，以及因误工减少的收入。胡女士在商家处接受了艾灸服务，因为商家的服务原因造成的伤害，商

家应该赔偿合理的费用。经工作人员耐心调解，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，由该美发美容店一次性赔偿胡女士相关手术费用2.6万元。

在此，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广大消费者，因为艾灸而引发的烫伤事件时有发生，对于商家宣传的养生保健方法，消费者应该谨慎选择，如有需求，请选择正规的医疗机构或专业的养生保健馆。